

第一章

這是一個普通的男人。

普通的長相、普通的身材、普通的近視戴著普通的黑框眼鏡，還有個極普通的名字，叫江洋。

江洋唯一不普通的大概只有推眼鏡時會有一股凌厲的氣勢，還有他的職業。

江洋，是一名掃黃警察。

早上六點，江洋準時起床，在鬧鐘響前幾秒把它按掉，然後去廁所解決完生理問題，開始刷牙洗臉，換好衣服，從冰箱裡拿出昨天晚上做的雞肉粥和從超市買來的豆漿，放進微波爐裡簡單加熱一下之後，不疾不徐地吃了起來。

很專心，不看電視也不看報紙，甚至連事情也不想，專注的咀嚼著嘴裡的東西，所有的精神都集中在眼前的食物上。

他吃東西時一向如此，有人問起原因，他總是說：「這樣對腸胃好。」

七點鐘，準時從家裡出發去上班。

江洋隸屬本市東區分局，警局離他家其實不算遠，搭公車只要十五分鐘左右，不包括等紅燈的時間，這是江洋自己推算出來的。

本來他都是騎自己的小綿羊去上班的，但很不幸，在很久之前的某一天，車借給他的上司，掃黃組的組長，一個看起來非常沉穩和高深莫測的男人，從此一去不復返。

那個男人騎車時出了小小的車禍，人沒事，可他的小綿羊報銷了，連個屍體都沒留下。男人曾經向他承諾，會分期付款，把車賠給他。可到現在為止，江洋一期還款都沒收到。

於是走路上班權當是早晨散步，雖然空氣其實並不好，但江洋更不喜歡搭車，也沒想過要買輛四個輪子的車。

暫且不論他的薪水能不能買輛車，他還是喜歡迎著風的感覺，舒服自在。所以從學生時代開始，他騎的一直是兩個輪子的車。唯一的不同大概就是從自行車換成機車，也算升級換代了。

離上班時間還有十五分鐘的時候，江洋到達了警察局的大門口。

東局的建造年代雖算不上久遠，卻也跟不上現代的步伐，除了一幢幾年前建的辦公樓，剩下都是老式建築，說要整修也就只在去年替每幢樓外牆刷上一層白漆，說是進口的防水塗料，江洋看了也就是一層白石灰的感覺，要是沒有房頂的深藍色裝飾，遠遠一看跟醫院差不多。

慢悠悠走進大門，江洋伸手推了一下眼鏡，門口正站著個年紀不大的女警，看樣子應該是今天剛來報到，目光隨意地打量一下，正要移開，身後突然有人叫了他一聲。

「江洋！」

聲音很是動聽，熱血而又透著一股低調的華麗……江洋很鬱悶自己哪來這麼多形容詞？

轉過身，不意外地看到上司，那個欠他一輛代步工具並至今一毛錢都沒有還給他的男人——葉恕行。

平心而論，男人的長相絕對是好看的，而且也絕對不會減少他身為男人的陽剛氣質，身材也好，一雙長腿走起路來像男模在走伸展臺，穿著一身適合得要命的高級西裝，像從電影裡走出來的貴公子。

葉恕行微笑著揮手，步伐輕快優雅地走過來，來到江洋面前腳跟還沒站穩便手一伸，對著他背上就是一掌！

「啪！」一聲，江洋身體朝前撲了一下，如果不是及時穩住，一般人很可能摔個狗啃泥。幾乎每星期都會出現這種情況，多年來江洋已經習慣，記得第一次的時候，他聽到自己骨頭錯位的聲音。

「操！你小子昨天竟然偷跑，不知道老子準備和你大戰三百回合啊！老子發過誓這輩子一定要讓你小子喝趴一回。」

江洋又在心裡微微一笑，站直身體，扶正被拍歪的眼鏡，拉了拉衣服，很淡定地說了一句，「早。」

兩人並肩走在一起。

「說！昨晚死哪去了？我去了次廁所回來你就不見人影了！」

「家裡有事。」江洋臉不紅氣不喘地說。

「你家就你一個人有什麼事？」

「我想起來早上出門時廁所燈沒關。」

要理由，江洋可以說出一百個，隨你挑。停了一下，他又說：「你沒過多久不也被冷警官抓回去了嗎？」

一聽到「冷警官」三個字，葉恕行臉色先是紅再是青，憤憤地咬著牙說：「靠！我就在想他怎麼知道我在那裡，原來是你這小子告的密。說！你怎麼對得起掃黃組的全體同仁？」

江洋眼鏡一推，白光一閃，「你說要去打電話，卻把我的手機拿走了，我以為桌上那支是我的，結果一接……」他微微一笑，曖昧不言而喻。「冷警官『問候』的聲音真是優美啊。」

葉恕行臉有點紅，一點點而已。

看著上司紅得很有風情的臉，江洋在心裡搖了搖頭。葉恕行，雖然是個極品，但也不是一般人能要得了的，也就那個男人才能抓得住。

他們的組長，葉恕行有個同性戀人，而這也不算什麼祕密，掃黃組的人已經是心照不宣了。

此時話題被生硬地轉開，葉恕行問：「你又走路來的？」

江洋點頭。

「每天都用走的，你累不累啊？」

此話一出，江洋側過頭看他，鏡片在陽光的反射下白光一片，看不到雙眼。

葉恕行猛然反應過來自己正是害他走路上班的罪魁禍首，急忙打哈哈乾笑，「走路很不錯嘛，鍛練身體，哈哈哈！」

揚起嘴角，江洋也不再說話，他知道，這是他們相處的一種方式。枯燥的工作，無聊的生活，對他來說，能和同事們嘻嘻哈哈，就是最好的調劑，至少，現在還能擁有。

一大早，江洋和往常一樣，準時在鬧鐘響之前按掉它，刷完牙洗好臉換好衣服，從冰箱裡拿出昨晚準備的食物，加熱一下，然後專心地吃早餐。

要說唯一不太正常的地方，也只有他在刮鬍子時不小心割傷了，在下巴上，傷口很細很淺，疼了一下之後，倒也沒什麼感覺。

他也沒在意，手指按了一會兒，就沒再理會。誰知，這竟是正常生活改變的開始。上班途中，他在十字路口停下來等紅燈的時候，周圍有群穿著制服的女高中生，朝氣蓬勃，盯著對面馬路興奮地讚嘆著什麼，情緒和聲音異常激動。

他有些疑惑，不經意地一抬頭，發現馬路對面的高樓外牆上，掛著一幅巨型海報。那是一個男人的上半身特寫，男人赤裸上身，解開褲頭的牛仔褲拉到最低限度，隱約可以發現裡面沒穿任何東西，強壯但絕不過分的肌肉勻稱地分佈在肢體上，麥色皮膚因為燈光的照射而透著迷人的光暈，最引人注目的還是那張邪氣中透著一股清新的臉，亞麻色的碎髮凌亂地垂下，遮住半隻眼，另一隻眼睛帶著一種若有似無的挑逗看著鏡頭，旁邊是一組男士護膚品和一句廣告詞——就只看著你……

江洋不知道男人是誰，覺得應該是個有點名氣的模特兒或者就是個偶像明星什麼的。海報右上角寫了一行字，是男人的簽名，江洋推了推眼鏡，瞇起眼盯著看了好幾秒，最後放棄了。

身邊的女高中生還在激烈討論海報上的男人如何的帥、如何的性感，江洋很低調地站在一邊，利用等紅燈的時間又看了海報一會兒，在心裡下了結論——長得還可以，不過沒什麼氣質。

到了警察局，他下意識地看了一眼四周，今天是他們的組長外出執行任務的第三天，掃黃組少了那個男人，氣氛也低迷不少。出任務時，少了踹開門之後那一聲中氣十足的「都他媽的不許動！」大家連士氣都降低不少。

推了一下眼鏡，收回思緒，江洋雙手插在口袋繼續慢悠悠地往辦公樓裡走。

掃黃組在整個警察局的地位不高，真的不高，這點從他們所處的地理位置就能看出來，走廊盡頭一拐彎，緊鄰一個「重要場所」——廁所。每天都能在這裡見到不少高層，今天，江洋就碰到一個。

上了樓，就要從廁所門前經過時，從廁所裡突然冒出個人，親熱地叫了他一聲，「小江啊！」

江洋渾身一抖。來東局這麼多年，局長通常叫他「江警官」或者「你小子」，「小江」這麼親熱的叫法實屬罕見。

事出反常必有妖，肯定沒好事。

「局長早。」挺胸抬頭，他行了個禮。

「早早，我等你好久了啊！」東局裡出了名的老狐狸笑著拍了拍他的肩。

等好久？江洋明白了，為什麼他們組裡唯一的女警阿青每次都能在廁所門口遇到局長，敢情人家就喜歡在這裡埋伏。

「您吃飯了沒？」他問了一句。

按常理，一般人會直接問局長您找我有事？可江洋不是一般人，至少不是常理意義上的一般人，所以，他問得很迂迴。

無奈，薑是老的辣，局長呵呵一笑，「還沒，把任務交代給你後馬上就去吃。」一聽「任務」兩個字，江洋覺得今天早上割傷自己的原因似乎找到了。

一手搭著他的肩，局長拉著到現在掃黃組門都還沒來得及進的江洋直接進了局長辦公室。

桌椅背對著窗戶，整個空間採光非常好，桌上一盆長得像袖珍版大王花的植物似乎剛澆完水，幾顆水珠在陽光下晶瑩剔透。

「撲刺」一聲，局長坐到椅子上，對對面的江洋比了個手勢，「坐吧！」

江洋認命地拉開椅子坐下。

「最近掃黃組任務辦得不錯，雖然你們組長暫時不在，但有你這個副組長的領導，同樣沒有讓我失望啊！」

經他這麼一說，江洋這才想起來自己是掃黃組的副組長。

「您找我有什麼事？」實在是懶得再打太極，他直接問了。

局長呵呵一笑，一臉的精明。

「是這樣，最近有位公眾人物收到好幾封恐嚇信，明顯被人跟蹤，因為他的身分，這事在社會上引起不小的關注，他本人也因為這樣工作和生活都受到影響。所以，那位公眾人物報了案，為了抓住犯人同時保護他的安全，我們警方決定派個人二十四小時貼身保護他。」

江洋是個聰明人，在局長說完第二十八個字的時候，他就知道對方今天找上他是為什麼事了。

「局長，我不是保護證人組，也不是……」

局長抬手示意，然後微微一笑。

「我知道。他們都沒空人手又不夠。」言下之意，就是掃黃組的最閒。

江洋沒說話，鏡片上全是白光，所以局長沒看到他「死魚眼」一般的眼神。

「你收拾一下，待會兒就去當事人那裡報到。有什麼問題的話直接跟負責的同事聯繫就好。加油吧，我相信這點小事難不倒你。」

嘆了口氣，江洋知道自己沒有拒絕的權利，上級的命令他必須服從。

點點頭，局長從抽屜裡拿出一份檔案遞給他，「這是當事人的資料，你好好看看吧。」

江洋接過資料打開，第一頁上面除了一些基本資料還有一張兩吋照片。

嗯？他瞇了瞇眼。照片上的男人嘴角不甚情願地揚起，可又似乎習慣面對鏡頭有種囂張感覺，怎麼看怎麼像今天早上海報上的那個……程征宇？

看著那張拍出「明星味」的大頭照，江洋的心情是一股難以形容的抑鬱。

車水馬龍的城市中心地帶，各色高樓林立，在多家世界頂級精品旗艦店中占得一席之地的公司，有一家著名的娛樂集團。

佔了一整幢樓中的四層，集中了集團旗下演藝經紀公司、模特兒經紀公司、影視傳播公司等等，是國內擁有最多藝人的娛樂事業體，大牌無數，新人輩出，而程征宇就是他們旗下當紅的藝人之一。

江洋半個小時前剛剛瞭解了這些資料，像看教科書一樣看完這家集團的全部介紹，連旗下藝人的緋聞都沒放過，當然，都是關於程征宇的。

年紀輕輕就能成為一線偶像，不管是大筆資金投入製作的強檔電影，還是給年輕人看的肥皂偶像劇，只要有他演出收視率都不會差，演技頗受肯定。代言的廣告商品人氣和銷量也都非常好，是廠商爭相搶奪的代言人，加上身高和長相的優勢，還經常客串名牌服飾走秀，去年更是出了個人第一支單曲，不為賺錢，只為預熱，替今年的處女大碟做宣傳。

正面的新聞總是那麼光彩，而負面的新聞也總是會因外表的光鮮而慢慢褪色。程征宇曾傳過數次緋聞，雖然大多數都是公司為了宣傳所安排的，但這並不代表程征宇真的是個安分守己的人，二十四歲算是一個男人最衝動和熱血的年紀，對什麼都好奇也什麼都想嘗試，尤其又身處在演藝圈這種複雜的地方……

江洋沒再想下去，下面的也不是他該想的。現在，他只要做好自己分內的工作就行了，警察，現在兼保鏢。

嘆了口氣，他抬頭推了一下眼鏡，陽光照射在大樓的玻璃外牆上，一陣刺眼，讓人眩暈。

「您好，請問有什麼事？」漂亮的接待小姐在訪客踏進門口的第一時間就站起來笑臉相迎。

江洋微微一笑，點了一下頭，一邊伸手進外套口袋裡掏證件，一邊解釋，「我是來……」

話還沒說完，一群人突然浩浩蕩蕩地從外面進來了，中間圍著一個打扮時髦的漂亮女人，化著精緻的妝容，踩著十吋高的紅色高跟鞋還能健步如飛，鞋跟敲打著大理石地面發出有節奏的聲響，她一邊講電話，身邊的助理手裡提著各種購物袋跟著她一路小跑。

「是啦是啦！我今天沒空接受採訪……」

一群人從江洋面前經過，他被突如其来的一幕打斷要說的話，整個人頓在那裡。不只是他，周圍人都為之側目。離接待處不遠有三個年輕的女孩瞥了一眼女人進電梯的背影，其中一個語氣不屑地說：「有什麼了不起？不就演了部露點電影嘛，還真把自己當大牌，沒化妝的樣子連我都不如……」

江洋的目光早就從女人身上移了回來，恰巧聽到女孩不滿的低語，只是揚了揚嘴角，沒作評論。

這時接待小姐問他，「請問是來採訪的嗎？預約了哪一位藝人？能先出示一下證件嗎？」

「不，我是來找人的……」

「找人？」接待小姐似乎感到有些奇怪。

「對。」江洋點頭，「我是來找程征宇先生的，這是我的證件。」他面無表情地把警察證遞到她面前，上面的警徽閃著正義的銀光。

「啊？」接待小姐一驚。

也難怪，在他們這種地方，警察主動找上門來通常不會有什麼好事。而江洋的語氣和表情也的確容易讓人誤會，不過這就不關他的事了，當保鏢並不是需要保密的事。

接待小姐急急打了通電話，一分鐘後，江洋被請進專用電梯，直達的。

接待他的是程征宇的經紀人，一個很陽光且充滿活力的中年男子，給人很微妙的處在演藝圈內又不完全屬於演藝圈的感覺，他朝江洋伸出手，友好地笑笑。

「你好，江警官，敝姓項，是小宇的經紀人。」

江洋伸出手和他交握，「你好，我是江洋。」

「請坐。小宇現在在錄音，等一下就到。」

環境良好設備齊全的辦公室裡，牆上掛著許多明星的照片，一個巨大的玻璃櫃裡放滿大大小小的獎盃，典型的娛樂圈人士的辦公室。

江洋坐在沙發上，項先生將一疊信件放到他面前。

「從上個月開始，這種與其說是表達愛慕更像恐嚇的信就一直寄到公司和小宇的住處，為此小宇還搬過幾次家，但都沒有用，不論搬到哪裡信都會寄過來，讓我們感到很奇怪。」

新家的地址馬上就會暴露？江洋皺一下眉，看了看手裡的信。都是「粉絲」寫給偶像的話，但有些言詞的確過激。

「為什麼不一開始就報警？」

「剛開始沒想到會這麼嚴重。」項先生嘆了一口氣，「本以為是普通的粉絲，不去在意就好，可後來越來越不對勁，信上的話越來越過分不說，有幾封還是用紅筆寫的，小宇甚至開始被跟蹤，連回家都得好幾個人護送。」

信裡的確找到兩封用紅筆寫的，字跡有些扭曲，看樣子應該是用左手寫的。大致看一下信的內容，還挺有文采的。江洋在心裡笑了笑，問：「有查過是不是公司內部的人幹的嗎？」

「私下查過了。我們老闆也很重視這件事，但後來幾次的租屋地點都只有老闆和我外加幾個助理知道，他們都在公司工作很多年，是完全可以信任的。」

江洋隻手撐住下巴，看著桌上純白的信封。

項先生又說：「基於安全上的考量，本來想讓小宇到外國待一陣子的，可他的工作都排到三年後了，唱片也馬上就要發行，電影則有三部在等著開拍，還有代言和走秀……總之他根本走不開。」

這點江洋可以理解，雖然安全第一，但藝人往往是身不由己的。

「而且小宇也不同意，堅持要繼續工作。」

江洋抬起頭，剛要說什麼，門外突然傳來一陣吵鬧聲，由遠至近，等聲音就在門外時，辦公室裡的兩人同時轉過頭看去，門把被人從外面轉動，連門也沒敲，那

人就闖了進來。

「Ken，我說過了，我不要什麼狗屁保鏢！」

狗屁保鏢？是在說他嗎？江洋皺了皺眉，幾不可見的。

看到辦公室裡的人，程征宇愣了一下。眼神觸及江洋時，江洋也正看著他，兩人快速地打量一下對方，結果是讓人失望的。

程征宇穿著一件白色的普通T恤，黑色的牛仔褲，簡單到不能再簡單的合身打扮，讓人完全只注意到他堪稱完美的身材。

髮型和那天江洋在海報上看到的差不多，只是髮色似乎再深一點，兩旁稍長的頭髮用黑色細髮夾稍稍向後別住，露出整張臉，不是誰都能嘗試的造型。出色的五官已不用多說，雖然本人甚至比照片上更好看，但江洋可以肯定，這位偶像的脾氣不會比照片上好只會更差。

「小宇！」項先生叫了一聲，用眼神示意程征宇不要說話。

程征宇反手關上門，瞇起眼問：「他是誰？」

項先生從沙發上站起來，江洋也站起來了。

「這位是江警官，是來保護你的。」

程征宇一愣，滿眼懷疑地打量著貌不驚人的江洋，「這書呆子是警察？還是來保護我的？」

對於「書呆子」這個形容，江洋沒有表示意見，只是推了一下眼鏡。

「小宇！別失禮！」項先生喝了一聲。

程征宇哼了一聲，不滿地別過頭，看來他對這個經紀人還是有點怕的。

「抱歉江警官，小宇他……」

「沒關係。」江洋好涵養地笑笑，抬頭對上一臉歉意的男人，「我的確喜歡看書。」接下來的半個小時裡，項先生為程征宇分析了事情的嚴重性，堅持這回他必須聽從公司的安排，他的安全已經不僅是他一個人的事，那麼多粉絲在看著他，那麼多人在期待他的唱片和電影，如果因為他的一時任性而最後出了事，是對不起父母、對不起公司、對不起他這個經紀人、對不起粉絲，更對不起他自己！

項先生的三寸不爛之舌連江洋都要佩服了。

其間程征宇也有過反抗，不過都在下一秒被駁回，最後也沒了聲音，算是妥協。然後，項先生開始介紹江洋以及他是如何如何的優秀，是警察局最優秀的警察之一，從警校以最優異成績畢業，還到外國部隊培訓過，曾是某支維和部隊的成員，擔任過防暴警察……

「請等一下！」江洋越聽越驚悚，覺得他說的人自己好像不認識，「這些都是誰告訴你的？」

「是我想瞭解一下江警官，你們局長就簡單地跟我介紹一下，還有……」

「不必了。」再說下去，他就成宇宙戰警了。

此時一旁久未開口的程征宇突然笑了一聲，雖然不是很過分帶著輕蔑的那種，但總讓人覺得不舒服。

「喂？」他看著江洋，問：「你這麼厲害，怎麼到現在還是個小警察啊？」

「小宇！」項先生厲喝一聲。

江洋倒沒什麼太大反應，不鹹不淡的說：「小警察保護你，足夠了。」

「你！」程征宇眉一擰，卻只是動了動嘴唇，沒再說什麼。

兩人處在一觸即發的狀況，保護任務還沒開始，當事人和保鏢之間就成了這樣，看來前景堪慮。

終是敵不過經紀人的命令，程征宇閉了一下眼又很快睜開，「那麼，從現在開始，要請江警官多多指教了。」前後不過幾秒，態度卻來個一百八十度的大轉變。這種感覺就跟局長叫他「小江」時沒多大差別，江洋微微一笑，推了一下眼鏡。

「彼此彼此。」

「這就好，我相信有江警官，小宇的安全一定沒有問題的。」項先生不住點頭。程征宇揚起嘴角，朝江洋伸出手。

修長的手指精緻又漂亮，像是藝術家的手，臉上的笑容更是完美到不行，不得不承認，程征宇這張臉有著絕對的殺傷力。

不過，漂亮男人江洋見得多了，而且身邊就有一個，模樣絕對不會比程征宇差，更何況……江洋把手遞了過去，偶然看到程征宇臉上轉瞬即逝的狡黠。

「從現在開始，我們要二十四小時在一起了。」像在證明著什麼，程征宇拿出拍廣告時的笑容看著江洋。

沒有否認，江洋點了一下頭。

「那麼，現在能送我回家嗎？我今天的工作結束了。」

「當然。」

程征宇露齒一笑，站起來，像國王一般轉身而去。

江洋跟在他身後，心想這小子是準備拿他當跟班了，還是不用付錢的。

第二章

程征宇換了衣服，背了一個斜肩背包，從包裡拿出一頂鴨舌帽，戴上之後調整了一下，將帽沿稍稍壓下來一點，整個人就跟大街上的年輕人沒什麼兩樣。

大概是在演藝圈裡待久了，程征宇看起來比他這個年紀的年輕人要成熟一些，而且一舉手一投足都流露出一股星味，這樣的人，走在馬路上的確太過搶眼一些。

江洋站在程征宇身後，推了一下眼鏡，看著對方微微彎下腰照著玻璃檢查儀容。在確定自己的外表沒問題之後，程征宇看著江洋映在玻璃上的身影，再次把這位警察先生仔細地打量一番。

中等身高，雖然比他還要矮一點，但作為普通男人倒也夠了，身材也是普通，不胖不瘦，雙腿倒還算修長，至於臉嘛……

瞇了瞇眼，程征宇頭往後挪了挪，想再看清楚一點，卻只見江洋推了一下他那副老土的黑框眼鏡，唰地反射出一道白光，別說看清楚臉了，除了兩塊鏡片什麼也看不到。

程征宇不屑地撇了撇嘴。他其實也不是針對江洋，雖然他有點瞧不起這個不起眼的警察。戴了一副土得要命的眼鏡，怎麼看都是個書呆子，哪有 Ken 說的那麼厲害，偏偏從今天起這個傢伙就要一直跟著他，連吃飯睡覺都不例外！

被人成天跟著已經很不爽了，竟還派個這樣的傢伙！徹頭徹尾唯美主義者的程征宇說到底，還是對江洋的外貌很不滿。

身後，男人又推了一下眼鏡，視線看向別處。程征宇皺眉，他在這裡照了這麼久，那傢伙居然連個屁都不放！

突然，他想到什麼，揚起嘴角，直起身，腳跟一旋向江洋走了過去。

看到他終於過來了，江洋臉上也沒什麼表情，隨意地問了一句，「可以了嗎？」程征宇笑了一下，走到他面前。就談話來講的話，距離是稍近了點。兩人站在大廳裡，雖然現在這個時間來往的人不多，但程征宇一出現，還是吸引了不少目光，不過可能是大家都知道他的脾氣，所以都沒上來打招呼。

「怎麼了？」江洋問，程征宇的臉已經快貼到他耳邊了。

「我褲子的拉鍊好像卡住了，我去那邊弄一下，你在這裡等我。」程征宇壓低聲音吩咐，說完還若有似無地嘆息一聲，意味不明。

江洋抬起頭看了他一眼，單純且友好地問：「需要我幫忙嗎？」

揚起嘴角，程征宇笑得很壞，「我沒穿內褲，我可不願意讓陌生男人看我的東西。」

考慮了一秒，江洋點了一下頭。

「請便。」

這麼簡單就答應了？程征宇心裡有種說不出的感覺，乏味的傢伙！並且再次確定，他跟這個男人之間是不會有什麼共同話題了。

程征宇轉身走了沒幾步，拐了個彎之後就消失在江洋的視線範圍內，憑著對公司的熟悉，不到五分鐘，他就從另一個出口出了大樓。

「哼，傻子！」

重獲自由，他心情大好。從一開始，他就不想透過警方來解決這件事，在他看來不過是幾個有點瘋狂的粉絲寄來幾封有點過火的信，是公司太過緊張。這種事，只要他想，動動手指就可以解決，如果不是不想張揚，他早就……

想到這裡又是一陣不爽，程征宇從背包裡拿出煙，抽了一根放到嘴裡，剛準備拿出打火機點上，一輛跑車突然在他面前停了下來，煞車煞得很漂亮，副駕駛座的門正好對著他。

「靠！」罵了一句，程征宇拿掉嘴裡的煙正想開口，突然發現眼前這輛車怎麼看怎麼熟悉。雖然同樣的跑車並不算少，但……

車窗突然被降了下來，一看見裡面的人，程征宇嘴上的煙一個不留神直接掉了下來。

「怎麼是你？」

駕駛座上，江洋握著方向盤朝他微微一笑，表情好像在說：別看了，這就是你的車。

「你怎麼會開著我的車？」程征宇叫了起來。他的車鑰匙明明被 Ken 沒收了啊！說現在是非常時期禁止他自己開車。

沒回答，江洋揚了揚下巴，示意他上車。

縱然心裡有一萬個不願意，權衡之後，程征宇還是拉開車門上了車。

然後車子發動，以安全平穩的速度行駛。

「說啊！你為什麼會有我的車鑰匙？」一把摘掉帽子，程征宇瞪著江洋質問。

「項先生給我的。」

「什麼？」程征宇瞬間有種被背叛的感覺，「他竟然把我的車鑰匙給你？」

江洋看著前方，等程征宇說完之後繼續說：「從今天起我替你開車，要去哪裡可以跟我說。今晚我就住到你家，項先生說你現在住的公寓夠大，兩個人住絕對沒問題，明天開始我負責你的日常安全，你出席任何活動時我都會在貼身保護，以你的安全為第一優先，你有什麼要求可以提，我能做主的會當場給你答覆，需要請示的我會向上面反應。我會盡量不影響你的私人生活，但希望你做任何事還是以自己的安全為第一考量。」

一大段話，他井井有條、不疾不徐地說完，最後又問：「程先生還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嗎？」

程征宇被他這種類似說教般的話唬得一愣一愣的，感覺自己像是被警察抓住的不良少年。

「麻煩！」皺著眉，他別過頭看向外，沒過幾秒又從口袋裡掏出煙，然後旁若無人地點著抽了起來。

煙味很快瀰漫在車廂裡，抽煙是他放鬆心情的一種方法，卻不是經常會這麼做，畢竟煙對嗓子並不好。

「我不是沒得選擇了嗎？」

江洋沒說什麼，在十字路口時轉彎。

「你去哪？」程征宇問。

「你家。」

「可這不是回我家的路。」程征宇皺起眉質疑。

綁架——不知道為什麼，他腦子裡突然冒出這個詞，這也不能怪他，因為江洋的外表實在很容易讓人聯想到「高智慧型罪犯」。

似乎是看出來他在想些什麼，江洋垂下眼瞼，白光一閃，正好掩藏了眼中一抹惡劣的微笑。

他好像，已經找到應付這個小明星的方式了。

「這是回我家的路。」他很隨意地回答。

程征宇愣了一下，「回你家？」

江洋聳了聳肩，有些「委屈」地說：「來得匆忙，什麼東西都沒帶。總得讓我回去拿條內褲吧？」

程征宇臉色一僵，知道江洋這是在諷刺他，但一時也說不出什麼反駁的話。不過他還是再次確定了，眼前這個傢伙，是個徹頭徹尾討人厭的傢伙！

別過頭，程征宇不再說話，默默地抽著煙。

江洋從眼角餘光看了他一眼，幾不可見地揚揚嘴角。說到底，還是個孩子，而且還是個被寵壞的孩子。

可惜，他不太會跟孩子打交道啊……

車子平穩地行駛著，二十分鐘後，開進一片普通的住宅區，江洋一邊開車一邊對身邊的人說：「馬上就到了，你可以在車上等或者……」

一轉頭，才發現程征宇頭靠在車窗上，不知道什麼時候已經睡著了。

把車停在自己家樓下，熄了火，江洋轉過頭看著副駕駛座的人。程征宇睡得很熟，甚至還會偶爾發出一陣輕輕的鼾聲，睡著的他安靜得真的除了漂亮沒有別的詞可以形容。

記得那位姓項的經紀人說過，程征宇一天至少要工作十幾個小時，有時候一連幾天都不能睡覺。

簡直比他這個掃黃的還累。嘆了口氣，江洋為自己這次任務確立了中心原則——忍。

凡事不能跟小孩太計較。

又等了一會兒，程征宇還是沒有要醒的意思，江洋正在考慮著要不要叫醒他，睡夢中的程征宇突然發出一陣呢喃，動了動嘴唇，很快又沒了聲音，看來是真的很累。

又是一聲無奈的嘆息，江洋推了一下眼鏡，打開車門下了車，然後把程征宇從車裡抱了出來。別看兩人身高有差距，江洋抱起程征宇幾乎不費勁。而程征宇也沒醒，依然睡得安穩。

還好，江洋住二樓而已。

上樓的時候，江洋腳步輕得連樓梯間的感應燈都沒弄亮，他低頭看了一眼懷裡的人，對方睡得正香，還直往他懷裡鑽。江洋搖了搖頭，他就是個保母啊。

到了家門口，他用一隻手飛快開了門，抱著程征宇進了屋，一房一衛一廳的空間說大不大，一個人住剛剛好，只看了一眼就否決了客廳裡的雙人沙發，江洋認命地把人高馬大的程征宇抱進自己的臥室。

正要把人放到床上時，程征宇突然伸手抓住他的手臂，用的力氣還挺大，江洋皺一下眉，覺得有點疼。

「嗯……」程征宇呻吟一聲，眉心擰得死死的，表情似乎有點痛苦和掙扎。

江洋愣了一下，以為他哪裡不舒服。可還沒來得及進一步證實自己的猜測，程征宇突然鬆開一隻手，伸到下身熟稔地解開自己的皮帶，拉下拉鍊，把手探了進去……

這次不用推眼鏡，江洋的鏡片上已是一片白光。

這小子竟然連作夢都能自慰……

幾乎在下一秒，江洋就改變主意，重新抱著程征宇返回客廳，把人往沙發上一扔。也不知道程征宇是睡得太熟還是需求太過強烈，不滿地咕噥一聲竟然還是沒醒，而是蜷縮在沙發上背著對江洋繼續「自給自足」。

看了眼那個有著漂亮面孔此刻卻在做著猥褻動作的男人，江洋別過頭，冷著臉進了臥室，拿出一個行李袋，打開衣櫥正準備挑幾件衣服打包帶走，這時門外傳來幾聲不大卻明顯帶著一絲色情味道的呻吟……

作為一名掃黃的警察，這種情景對江洋來說，還真不算什麼。說上不香豔，談不

上刺激，只是一種詭異的感覺。

就像媽媽不小心撞見兒子在做那種事一樣……

程征宇是被一陣香味給喚醒的，一連幾天不眠不休地工作、錄音，本來以為已經習慣，卻還是在放鬆下來之後一不小心就睡著了。疲憊的身體得到充分休息，他難得地睡了場好覺，肌肉雖然有點痠，感覺卻還不錯，就是……他的床好像變窄了點？

睡飽了，就開始意識到肚子餓了。程征宇的感官漸漸地被香味支配，跟餐廳裡買來的食物不同，這種味道，充滿著家的味道，很像媽媽做的東西。

不過絕對不可能，他那個千金小姐的媽媽連自己泡杯茶都不會……可是真的好香！

眼還沒睜開，身體已經先一步行動，他想像平常一樣翻身下床，結果一八五的高大身軀直直地從沙發上掉了下來，疼得他「嗷」的一聲。

好疼！他家地板上明明鋪著軟綿綿的地毯啊！

這一摔完全清醒了，程征宇從地上爬起來，一邊揉著腰臀一邊咬牙飛快掃一眼四周，在他看來小到不行的客廳完全是個陌生的地方。

讓他更覺得不對勁的是，他的褲子是鬆鬆垮垮套在腿上的。正在疑惑的時候，一道聲音從身後響起。

「你醒了？」

程征宇腦袋一時還有點反應不過來，對這個聲音一點熟悉感也沒有，轉過頭，看到江洋的臉和那副黑框眼鏡之後才想起來。

書呆子警察！

江洋手上端著一盤冒著熱氣的、煎得金黃的蛋，和坐在地上的程征宇大眼瞪小眼。

「早。」他先開口。

程征宇頂著一頭亂髮問：「這是哪裡？」

「我家。」

「我怎麼在這裡？」

「我帶你來的。」

然後便是一陣沉默。程征宇看著江洋，然後又看一眼他手上那盤煎蛋，最後還是把目光停在江洋臉上，皺著眉問：「你讓我在沙發上睡了一晚？」

「是。」江洋回答得理直氣壯。

程征宇咬牙，「我的意思是你要怎麼能讓我在沙發上睡？」

江洋用食指和中指推一下眼鏡，走到一旁把盤子放到桌上，說：「我家裡就一張床。」

「你……」程征宇氣結，也不好意思說為什麼不讓他睡床，只好問：「那你為什麼不送我回家？」

昨夜的一幕幕浮現在眼前，江洋揚起嘴角，陰森森地說。「你不會想知道原因的。」程征宇一怔，不太想追問了。

「先吃飯吧。」江洋又說：「現在是七點，你今天的行程是什麼？」

「行程個屁！」偶像的口頭禪沒有在螢光幕前那麼美好，程征宇揉了揉後背，伸了伸蜷縮了一整晚的雙腿，「我今天有一天假……」想想又覺得不對，看著江洋問：「你怎麼就不怕我掉到地上？」

「你睡相還可以。」江洋正在往廚房走，事實上，他一個小時前才剛把程征宇從地上「撿」起來扔回沙發上。

對他的評價不置可否，程征宇朝著廚房喊，「我要洗臉，有新的牙刷和毛巾嗎？」江洋正在洗手，聽到他的問題，關了水龍頭，擦了擦手，要走回去回答，然而回到客廳時卻已不見那小子的人影。

疑惑一下，他走到浴室門口，門半掩著，他以為程征宇正在洗臉，也沒多想就推門進去。

程征宇的確是在洗，不過不是洗臉，而是洗澡。

程征宇每天起床之後都有洗澡的習慣，進了江洋的浴室，他也沒客氣，還好浴室小歸小，卻還夠乾淨整潔，特別是那個白到耀眼的浴缸，像新的一樣，看來是經常在洗刷。

又掃了一眼架上的沐浴用品，他隨便拿起一瓶看了看，都是超市裡就可以買到的普通牌子，不過總比沒有好，他現在最需要的只是一個熱水澡而已。

他兩三下脫了衣服，正彎下腰脫內褲時，身後的門開了……

江洋第一眼看到的，便是那正對著他的緊實屁股。那一瞬間，他覺得自己跟上司葉恕行真是「難兄難弟」。

程征宇沒聽到開門聲，只是突然覺得身後一涼，回頭一看，江洋就站在門口，四目相對的瞬間，兩人的表情都是一僵。

這種情況，如果有一方是女人，接下來尖叫或者叫罵是再正常不過。但很遺憾地，他們都是男人，如果現在誰叫出來的話，那就是把自己或者對方不當男人了。所以，程征宇看起來很鎮定，江洋比他還鎮定。

「新牙刷和毛巾在洗臉臺最下面的抽屜裡，熱水需要開一會兒才能有。」江洋面無表情地說。

「哦。」程征宇面無表情地點了點頭。

沒再說什麼，江洋轉身離開並紳士地帶上門。

隔開了一室春光，站在門外，江洋的表情有一絲鬆動。男人的裸體他見得多了，掃黃時抓到的男人基本上都是光著身子的，不過程征宇這種百裡挑一的好身材可不多見。

輕咳一聲，他推了一下眼鏡，不動聲色地離開。

門內，程征宇還站在原地，手上拿著剛脫下來的內褲，看著關上的門板，表情已經完全鬆動。

在別人面前赤身露體並不是沒有過，他以前客串走秀時，在後臺模特兒們經常直接換衣服的，早已見怪不怪。可剛才江洋進來時，他還是有種奇怪的感覺。說羞澀也不是，反感……也說不上……

放下內褲，他神遊一般的跨進浴缸裡，打開水龍頭，下一秒一聲哀號壓過水聲。剛才江洋跟他說的話，他根本沒聽進去，冰涼的水當頭澆下。

正坐在桌前吃早餐的江洋那隻把杯子送到嘴邊的手在半空中停了幾秒，最後還是放了下來，改成推了一下眼鏡。

好吵……他一天中最重要的吃早餐的安靜時光，就這樣被破壞了。

吃完了早餐，江洋拎著自己的行李送程征宇回家，然後開始這次的貼身保護任務。不知道是不是被早上的事刺激到，程征宇用餐時就安靜得不像話，等上了車，車開了快十分鐘，仍然沒說一句話。

江洋看了他一眼，終於開口說：「如果你有什麼不滿意的，可以去投訴我。」

程征宇把視線從車窗外移回來，微微一笑，「你又沒做錯什麼事，我有什麼可投訴的。」

太過美好的笑容，往往隱藏著深長的意義。江洋眨了一下眼，一副瞭解的表情，繼續專心地開車。

程征宇別過頭，揚起嘴角。

「喂！你叫什麼名字？」又過了一會兒，程征宇主動開口了，而且似乎是想要深入瞭解一樣的問他。

「江洋。」

「三點水的江，三點水的洋？」

江洋點頭。

連名字也這麼普通。程征宇在心裡想，又問：「幾歲了？」

「二十八。」

比他大四歲，程征宇略感驚訝。雖然江洋給人的感覺挺老成的，但臉長得其實並不老，書卷味挺濃的，仔細看戴著眼鏡的樣子也能算是斯文，但有時候又感覺有點邪氣。

又過了五分鐘，程征宇忍不住又問：「你當警察平時都幹什麼啊？」

江洋沉默了三秒，「維護社會治安，打擊不法犯罪。」

教導小學生的標準答案，程征宇聽得想吐血。不過如果他知道真相的話，可能真的會吐血。

不用任何提醒和指引，江洋很順利地把車開到程征宇的家。

程征宇身價非凡，住的地方自然差不了。市中心的高級社區，環境清幽綠意盎然，住在裡面的人非富即貴，從另一方面來說安全和保密也非常好，程征宇住這裡是明智的選擇。

門口的警衛認得程征宇的車，直接用遙控器開了大門放他們進去。

停好車，上樓來到程征宇的住處，進門之後，程征宇把鑰匙往玄關旁的矮櫃上一扔，頭也不回地對身後的人吩咐，「我去換件衣服，你隨意。」他一邊走一邊把脫下的外套往沙發上一扔，然後突然轉過身看著江洋，用下巴努了努旁邊。

「那邊三個房間你隨便挑一間吧。」

江洋還站在門口，進門之後，他往四周掃視一遍。根據目測得出——這間房子有四個他家那麼大。

一個人住這麼大的地方是奢侈了點，不過這與他無關，只要人家有本事，一幢樓住他一個也是人家的自由。

拎著行李，江洋從程征宇說的房間裡隨便挑了一間，推門進去，房間大小正好，床、空調、電視、衣櫃一應俱全，連床單看起來都是新的，米色的牆壁和淡咖啡色的窗簾，感覺很舒適，雖然他不是很講究這些，不過這房間的確不錯。

把行李放在床上，他開始把換洗的衣服一件件拿出來，兩件外套、三件襯衫，還有兩條褲子，和一些襪子什麼的，他並沒有在這裡長住的打算。

「你還真是會挑房間。」程征宇不知道什麼時候站在門口，雙手環胸，整個人斜靠在門框上，看著江洋床上的衣服笑了笑。

回到家，他換上休閒打扮，白色印了字母的T恤和運動褲，輕鬆隨意又不乏時尚，而且也戴了一副眼鏡。雖然也是黑框，卻是時下最流行的款式。

「怎麼？這間不行嗎？」江洋打算把行李袋收起來的動作停了下來。

「也不是……」程征宇揚了揚嘴角，學著他的樣子推了推眼鏡，問：「怎麼樣？我戴眼鏡合適嗎？」

江洋淡淡地問：「你不是沒近視嗎？」

沒有崇拜也沒有讚美，連句客套的場面話都沒有，程征宇十分的不爽。這副眼鏡是以前他拍一部電影時的配件，他演一個律師，電影上映後，這款式的眼鏡在一段時間內大賣。

女人們見了他這個樣子非尖叫著撲過來不可，他的男性影迷也並不少，可眼前這個四眼田雞，成天一副清心寡慾的樣子……

「你還挺瞭解我的。」程征宇說得有點諷刺。

江洋點一下頭，慢條斯理地把包對摺一下放到床底下。

「瞭解當事人也是我們工作的環節之一。」

「是嗎……」程征宇笑著走到江洋面前，俯視著他，「那從今天開始，多多指教了。」

「當然。」江洋微微一笑，「我會全力保護你的安全。」

程征宇一揚眉，「聽起來好像在對主人宣誓？」

江洋表情不變，仍舊微笑看著他。在大部分他懶得說話時，便是用這副表情蒙混過關。

兩人對視幾秒，程征宇突然伸手拿掉他的眼鏡，把自己的那副換了上去，然後後退一步，左右打量著江洋，點了點頭。

「這樣順眼多了。這副就給你戴吧！」說完拿著江洋的眼鏡轉身出去了。

伸手拿下鼻梁上的眼鏡，江洋緩緩皺起眉……平光的，讓他怎麼戴？